

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朔政办函〔2022〕54号

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朔州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扎实开展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朔州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统筹领导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，负责组织推动、工作协调、工作保障和督促指导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吴秀玲 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副组长：武跃飞 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刘 亮 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田 东 副市长

魏元平 副市长

何向荣 副市长
袁小波 副市长
李润军 副市长
成 员：尚兴阳 市政府副秘书长
李万川 市委编办主任
康宝红 市委宣传部新闻工作负责人
宁 军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
石生华 市发改委主任
王 悦 市教育局局长
连彩霞 市科技局局长
刘红宇 市工信局局长
张 弘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
谷富民 市民政局局长
王 虎 市司法局局长
王晓东 市财政局局长
文建华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长
白世平 市住建局副局长
何勇儒 市城管局局长
崔金鑫 市交通局局长
李永强 市水利局局长
高成富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王志福 市商务局局长

刘晓琰 市文旅局局长
张天林 市卫健委主任
孟福荣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
刘贵龙 市行政审批局局长
高 宇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刘 焕 市体育局局长
黄 军 市能源局局长
李建华 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，办公室主任由白世平（兼）。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。

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6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